

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8日在绥化市北林区第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政府区长 张铁峰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全力推进现代化强区建设的奋起之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丰富完善“一乡五业”发展思路，大力实施“八个工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

——过去的一年，我们求真务实、砥砺前行，综合实力稳中

有进。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完成 243.3 亿元，同比（下同）增长 6.5%；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47.8 亿元，增长 19.5%；规上工业增加值预计增长 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79 亿元，增长 55.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完成 77.6 亿元，增长 8.3%；实际利用内资预计完成 28.4 亿元，增长 57.9%；外贸进出口总额预计完成 1.6 亿元，增长 15.9%；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增长 5%；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增长 6%，指标综合排名位于全市第一方阵。

——过去的一年，我们放大优势、筑牢根基，现代农业提质增效。扛起维护粮食安全首要担当，深入落实“千万吨粮食增产计划”，粮食总产实现 25.98 亿斤，实现“二十连丰”；大豆面积落实 45.8 万亩，超额完成省定指标。改造高标准农田 11.5 万亩，建成高标准科技园区 12 个，垦地合作园区 5 个。无人机航化作业面积达到 280 万亩次，绿色食品面积发展到 194 万亩，绿色食品标识认证数量 99 个。智能农机装备达 1000 台，建设农业数字化基地 5 个、数字化监管服务平台 6 个。水稻制种面积发展到 17 万亩，新审定水稻品种 63 个。肉蛋奶产量实现 22 万吨，水产品产量突破 4 万吨。持续开展“五谷杂粮下江南·我在绥化有亩田”活动，定制农业面积超 50 万亩。“北林香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认证。成功举办北林香米节。嘉禾米业被评为黑龙江省粮食加工应急保障中心。

——过去的一年，我们聚焦项目、深耕产业，发展动能显著

增强。突出打造绿色食品、生物发酵、现代物流、亚麻纺织、文旅康养等重点产业，培育壮大产业集群。全年新签约产业项目 28 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 19 个、签约额 80.5 亿元，象屿生化氨基酸柔性生产、晟斯凯特新型建筑材料等 6 个项目竣工投产。培育临规企业 20 户，新增规上企业 8 户，规上企业发展到 108 户。全年开复工项目 108 个，开复工率达到 100%，投资完成率达到 122.4%。园区道路、管网、电力迁改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按时序推进，引进润泰纺织、和农农业、飞凡农业盘活撂荒项目 3 个，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到 33 户，国家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到 25 户，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发展到 20 户。东部节水成功在新三板挂牌，被评为国家级绿色供应链企业。

——过去的一年，我们挖掘潜能、融合发展，服务业态持续繁荣。全区限上企业发展到 41 户，新增限上企业 11 户。新增市场主体 10522 户。鼎泰文旅商贸综合体、永安半截塔等文旅项目正在建设，双河稻田公园、金龟山庄等景区景点深受游客欢迎，旅游公交专线开通 3 条，年接待游客突破 294 万人次。成立了物流与贸易发展服务中心，编制完成《中国（绥化）国际物流枢纽城市及东部核心区物流产业发展规划》，成功举办物流产业发展大会，圣达物流智慧冷链物流园区一期水产海鲜交易中心建成运营。数字经济产业园启动运营，引进数字型企业 5 家、电子商务企业 4 家，有力助推农产品上行。区商务局被评为首届中国（黑龙江）国际绿色食品产业博览会优秀组织奖和

优秀设计奖，“北林香米产业商会”“北林区绿色食品协会”分别荣获 2023 首届海南国际粮油展览会“产品金奖”和“最具风采展商”。

——过去的一年，我们主动作为、攻坚克难，重点改革推进有力。积极开展包联服务“敲门行动”，召开企业家座谈会、政银企对接会，解决企业问题诉求 54 个，问题办结率 100%；全面落实惠企政策，为重点企业争取各类政策资金 1910 万元，全年减税降费 2 亿元。深入开展“清化收”专项整治，整改问题 3900 个，增加集体收入 2482 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落实 164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 53%；省市级规范社和家庭农场分别发展到 10 家、15 户；土地托管面积达到 120 万亩；稳妥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编制村庄规划 44 个。深入推进“四零承诺”，实施“阳光分班”“阳光分校”，有效落实“双减”。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实现“一次办”事项 995 项，全流程网办率达到 99.8%。宝山镇重新划归北林区管理。

——过去的一年，我们强化治理、严格执法，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中央第二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全部整改销号。深入开展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治大提高”行动和重污染天气、面源污染、入河排污口等专项整治行动，绥胜干沟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开工建设，国控断面水质全面达标，空气质量优良天气比率达 83%。完成侵蚀沟治理 56 条。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2%，规模养殖场粪污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一体落实“田长

制”“河湖长制”“林长制”，常态化开展巡田、巡河、巡林工作，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基本农田“非粮化”。造林绿化2463亩。创建省级龙江民居村1个、市级示范镇4个、示范村10个。太平川镇北星村荣获龙江民居省级试点村，双河镇西南村被评为“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过去的一年，我们倾力惠民、兜牢底线，民生福祉更加殷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投资6588万元实施乡村振兴项目22个，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16324元，增长15.5%。投资2344万元维修城乡中小学校舍38所，招聘教师172人，实验中学被评为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育才小学荣获全国国防教育示范学校称号。充实城乡医疗机构专业医护人员52名、购置医疗设备170台套，省级健康促进区通过验收。投资1.2亿元改造老旧小区24个、惠及居民3105户。完成农村危房改造297户。城镇新增就业7983人，失业人员再就业8312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5039人。投资5.2亿元建设农村公路296公里，投资2810万元改造农村危桥10座。足额按时拨付医保金、养老金、优抚优待金、残疾人补贴等各类社保资金和补贴。扎实开展物业小区环境专项整治，公益托管小区145个，施划停车泊位816个。成功举办“北林区第四届城乡文化艺术节”，大型现代龙江剧《在希望的田野上》代表黑龙江参加“菊苑流芳”第八届辽吉黑蒙四省区地方戏曲优秀剧目展演，双河镇西南村稻田公园走进省电视台“爱上这座城”。

——过去的一年，我们筑牢防线、守护平安，发展环境安定和谐。坚决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积极化解金融风险。严格落实省委信访工作“三三四”责任机制，全面开展区级领导包联化解工作，中联办“治重化积”、省委巡视组交办信访案件及市级领导包联信访案件全部办结，信访事项群众满意率达 99.52%。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生产经营单位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年两项专项行动，常态化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科学应对台风、冰雹、暴雪等极端天气，实现有效防灾减灾。配齐配全专兼职网格员 1717 名，基层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盗抢骗”“黄赌毒”和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向好。消防大队荣获全省消防救援队伍基层建设标兵称号，公安分局荣立集体三等功，奋斗派出所荣获全省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称号。

——过去的一年，我们忠诚履职、担当作为，行政效能优质高效。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年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17 次、开展政府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7 次。深入开展政府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以“四下基层”为抓手，深入基层一线调查研究、开展工作、解决问题。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扎实推进政

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有针对性地开展廉政集体谈话，持之以恒纠“四风”、转作风。态度坚决抓好省委巡视问题整改、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制度化、规范化。严格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重大事项及时向区委请示、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向区政协通报，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提高标准，按时办结，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0件、政协委员提案21件。

同时，人民武装、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区志档案、统计审计、防震减灾、气象人防、人事编制、残联、妇幼、老龄、双拥、慈善等各项事业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

历尽天华成此景，人间万事出艰辛。这一年，我们深学细悟笃行总书记对东北地区和我省历次重要讲话精神，精准把握国家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发展大势，重点谋划了中国（绥化）国际物流枢纽城、向北开放新高地等多项前瞻性发展规划，践行了跳出北林谋发展的开放理念。这一年，我们依托资源区位优势，主动融入省市现代产业体系发展布局，聚焦“五大主导”产业和“三个百亿级”产业，精心谋划和建设一批高质量的产业项目，打造了集聚优势快发展的产业格局。这一年，我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立足民有所需，政有所为，奋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一系列民生大事，形成了情系为民求发展的良好态势。这一年，我们夙兴夜寐，勇于创新，努力拼搏，汇聚强大力量，克服重重困难，攻克道道难关，解决一批历史遗留难题，

激发了不畏艰难、务实担当的干事热情。

艰难方显勇毅，磨砺始得玉成。2023年的工作成效来之不易，根本在于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依靠省市区委的坚强领导，坚定了攻难关、抓落实的信心和底气。关键在于我们坚持“市区一体”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全市发展大局，解放思想，深化改革，主动对接，积极承接，统筹抓发展，聚力保平安，进一步夯实了市区协调发展的工作基础。关键在于我们坚持讲团结重实干，全区一心，上下同力，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在监督中规范发展，在监督中谋求发展，在监督中推动发展，形成了团结奋进、合力攻坚大发展快发展的工作局面。在此，我代表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政府，向所有关心支持参与北林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发展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经济发展质效不优，重大项目支撑不足，优势潜力还没有得到充分释放。二是农业产业化发展还不充分，智能化、数字化水平还有待提升。三是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城乡融合发展进程还不快，民生领域方面还存在不足。四是少数干部思想解放还不够，能力建设方面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对此，我们一定直面问题，拿出硬招实招，全力加以

解决。

二、2024 年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实施的攻坚之年，也是国家推动新一轮东北全面振兴热潮的关键之年，我们要紧紧抓住利好机遇，立足区情实际，把握主动，争抢先机，全力跑出北林高质量发展“加速度”。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五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五个必须”重大原则，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决扛起维护国家“五大安全”政治责任，按照市委“5334”发展目标要求，不断丰富完善“一乡五业”发展思路，倾力构建“12345”发展体系，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抢抓机遇，埋头实干，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新篇章。

主要攻坚任务是：按照区委六届五次全会总体要求，2024 年及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要把构建“12345”发展体系作为主攻

重点，即：叫响“北林香米”一个品牌；做大绥北生鲜批发、绥东化肥集散“两个市场”；建设国家级寒地制种、农业装备制造、冷水渔业“三个基地”；拓展数字经济、创意设计、对外贸易、新能源产业“四个空间”；壮大绿色食品、生物发酵、现代物流、亚麻纺织、文旅康养“五个产业”。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8%以上，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具体要做好以下七个方面工作。

（一）突出科技创新，培育更高质量的产业体系。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主动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强化科技创新赋能。坚持技术创新、科技合作、成果转化一起抓。深入实施科技型企业三年行动计划，全面落实全省“智改数转”千企技改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两个专项行动，争取更多省级科研专项。深入开展“政产学研用”，鼓励东部节水、龙王食品、金龙油脂等企业与高等院校开展技术合作，共同承担国家和省级重大科技项目。深入实施企业创新赋能计划，支持工业企业建设科技研发平台。深入推进科技创新孵化器项目建设，支持和扶持企业创新发展。今年，计划建设科技研发平台2个，培育省级数字化标杆示范企业2户、专精特新企业3

户、科技型中小企业 10 户。

做强主导产业集群。坚持主导产业、新兴产业、未来产业一起抓。围绕全省“4567”和全市“4106”现代产业体系布局，精准延链补链和强链，做大做强“绿色食品、生物发酵、现代物流、亚麻纺织、文旅康养”五大主导产业，保持 8% 的增长速度。打造绿色食品、生物发酵、现代物流三大“百亿级”产业集群，发展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强化骨干企业、领军企业支撑，不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加快项目建设步伐。坚持产业项目、基建项目、民生项目一起抓，紧盯政策，聚焦优势，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券、一般债券和中央预算内项目，精心筛选一批打基础、补短板、增后劲的优质项目。加快项目投产达效，深化领导包联、专班推进、跟踪问效，解决制约项目建设实际问题，确保年内实施项目如期开复工，如期竣工投产。今年，计划总投资 115.3 亿元，实施开复工项目 107 个；列入省重点项目 14 个，市县重点项目 93 个。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坚持政府投资、民间投资、外商投资一起抓，全面落实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明确招商方向，聚焦主导产业，依托产业图谱和企业清单，引进一批产业升级、战略引领和外资项目。创新招商方式，开展以商招商、专业招商、园区招商、产业链招商，不断拓展招商渠道，提升招商质效。促进大豆全产业链加工产业园、国家骨干化肥储备库等项目签约落地。围绕新能源产业，力争 300 兆瓦集中式风力发电项目落地实

施。全年争取招商引资额度不少于 60 亿元。

增强园区承载功能。坚持基础建设、资产盘活、服务保障一起抓，加快推进高新区污水处理厂、道路管网、供热供气、电力迁改等项目建设，打造园区形象亮点，保障园区发展需求。持续盘活撂荒企业、闲置用地、空置厂房，今年力争盘活撂荒企业 4 户。优化园区服务质量，健全管理机制，抓好土地、用工、融资等要素保障，确保项目落地。

(二) 突出优先发展，推动更高质量的乡村振兴。深入推进“三大”“五化”“四个农业”建设，促进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促进粮食稳产增产。压实落靠粮食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千万吨粮食增产计划”，调整优化种植结构，粮食作物面积落实 314.8 万亩。实施粮食单产提升行动，挖掘粮食增产潜能，粮食产量实现 27.02 亿斤以上。规划储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0.7 万亩。争创粮食产能提升重点县，打造稳固可靠、坚实安全的大粮仓。

推动“四个农业”建设。突出发展科技农业，建设科技园区 26 处，其中打造省级标准园区 7 处，落实垦地合作面积 2 万亩，辐射带动面积 8 万亩以上，土地托管面积达 130 万亩；推进幸福、永安、津河等 3 个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打造国家级寒地种子研发基地，支持盛昌、苗氏等龙头企业，培育广适、优质、高产水稻新品种，审定品种达到 20 个以上，争取农业农村部企业重点实验室落户我区；支持大豆、马铃薯种业发展，争创

国家级大豆种子繁育基地；以东部节水、兄弟机械、寒地机械等加工企业为重点，把农业装备制造打造成我区的支柱产业，年产值达到 2 亿元。突出发展质量农业，建立农业生产标准化、农产品追溯机制，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稳定在 98% 以上。突出发展绿色农业，积极推广无人机航化、水肥一体化、稻渔共作等绿色生产模式，绿色食品面积发展到 195 万亩，绿色食品标识认证数量稳定在 105 个以上。突出发展品牌农业，推行“北林香米+企业品牌”运行模式，开展市场营销和品牌打造，品牌价值要突破 150 亿元。

深入践行大食物观。坚持“稳生猪、扩牛羊”，全区生猪、肉牛、奶牛、羊、禽饲养量分别发展到 140 万头、27 万头、1.1 万头、39 万只、2300 万只。建强冷水渔业基地，重点打造津湖渔业、鑫泥河等淡水养殖场建设，养殖水面稳定在 11 万亩，水产品产量突破 4.2 万吨。大力发展蔬菜产业，设施蔬菜巩固在 1.1 万亩，鲜食玉米发展到 8 万亩以上。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强化动态监测，落实兜底保障政策，及时消除返贫风险，大力发展扶贫优势产业，投资 7000 万元实施扶贫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带动 2400 户增收。优化资产管理机制，规范产业项目运营，加快形成“一镇一特、一村一品”发展格局，持续发挥联农带农作用。力争 2024 年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 1.8 万元。

全力打造和美乡村。大力推广“千万工程”经验，全力开展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争取投资 2000 万元建设四方台镇友谊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项目。统筹乡村振兴，投资 6.5 亿元建设三级公路、四级公路、农村公路、屯内路共计 249.5 公里，投资 705 万元改造农村危桥 4 座，改造农村危房 227 户。加强农户庭院建设和利用，打造小菜园示范村 65 个。完成造林面积 2500 亩。引导农民自觉遵守村规民约，支持乡村自办群众性文化活动。每个乡镇至少新打造 1—2 个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村。

推进农业产业升级。持续深化“两头两尾”，做强绿色食品加工业。围绕强链做大玉米精深加工，加快推进象屿生化氨基酸和膳食纤维等项目建设；围绕延链做大水稻精深加工，加快引进精炼米糠油加工项目；围绕补链做大大豆精深加工，加快促进四川徽记投资建设大豆产业园项目签约落地；围绕供应链做大瓜菜薯精深加工，推动马铃薯全粉、速冻瓜菜和即食食品加工项目建设，增加农产品精深加工比重，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综合贡献率。

（三）突出扩大需求，拓展更高质量消费拉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市场新动能，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提升消费能力。

致力发展商贸经济。稳步推进实体商贸业发展，围绕汽车、家电、服装、餐饮等重点商业领域，抓管理促提升；鼓励华晨、供销、正大、万达等商贸企业开展促销活动，活跃消费市场。

发展壮大一批电子商务、总部经济等科创平台，培养直播销售和运营人员 100 人以上。加快发展对外贸易，积极参与“买全俄卖全国，买全国卖全俄”，打造对俄农产品进口加工基地，开通中欧班列，提升外贸进出口便利度。

致力发展现代物流。按照中国（绥化）国际物流枢纽城及东部核心区物流产业规划设计，加快推进东部核心区和城北路道路、供排水、供热、供气、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夯实物流产业发展基础。紧盯哈铁物流、中远海运等国内外头部物流企业，引进战略投资者开发建设。加快推进绥北生鲜批发、绥东化肥集散两个市场建设，打造滨北最大的生鲜农产品集散地，今年交易额突破 40 亿元。加快推进东部城区二手车、生资、木材、建材、花鸟鱼、粮油、水产海鲜等专业市场落地建设，引进市场主体，培育专业市场集群，打造滨北最大物流集散地，争创国家物流枢纽城市。

致力发展文旅康养。依托区位和交通优势，深入挖掘旅游资源。加快推进文旅项目建设，重点推进投资 12 亿元的鼎泰文旅商贸综合体项目竣工运营；提升旅游场景标准，重点推进兴和乡朝鲜族风情小镇、双河镇西南村稻田公园、永安镇半截塔、四方台山等景区景点打造升级，力争新晋 3A 级以上景区 1 个；积极推进冰雪旅游，融入“创意设计+”元素，延长冰雪产业链；探索康养旅居新模式，培育发展银色产业链。进一步规划旅游路线，设置旅游景点标识，提升北林“五游”知名度。

（四）突出改革开放，释放更高质量的发展动能。坚持先立后破，着力破解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形成更多改革标志性成果。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积极承接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任务，持续推进自主创新性改革，实施国企改革提升行动，提高资产资源利用效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数字政府建设，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线上办事、线下服务全面融合。做实“一把手走流程”，优化办事流程。稳步推进农村土地、卫生健康、教育、商事制度等领域改革，完成新一轮行政执法机构改革任务。强化拓展“信用+场景应用”，力争获得第六届“新华信用杯”全国优秀案例奖。

提升营商环境服务水平。坚持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数字化一体推进，推动更多“高效办成一件事”，打造“六最”特色营商品牌。持续完善助企纾困、惠企发展的政策措施，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推动政策上门、免申即享。完善领导干部包联企业制度和政企常态化沟通机制，定期开展政企座谈会和政银企对接会，积极帮助企业解决所需所盼。打造更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互惠共赢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31条”、黑龙江省“45条”、绥化市“10条”等政策措施，完善北林区促进民

营经济发展措施，强化电力、能源、人才、用工等要素保障，加快提升一批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优质实用的技术服务，提升民营企业发展层级。

(五) 突出绿色发展，构建更高质量的生态文明。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为筑牢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贡献力量。

强化全方位保护。抓实落靠“河长制”“田长制”“林长制”，加大巡河巡田巡林力度，实施最严格的河湖林田保护制度。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深入开展臭氧污染防治、施工扬尘等专项整治，提高空气质量优良率；强化控源截污和排污口整治，重点改善泥河流域水体质量，确保河流水质稳步提升；深入实施土壤污染环境监测，推进耕地修复治理，严格落实表土剥离、黑土地保护等各项措施，提升粮食安全保障水平，重点推进投资 1350 万元修复治理侵蚀沟 30 条。

强化硬措施治理。持续深化生态环境问题“大排查大整治大提高”专项行动，系统推进“找准症结、整改销号、建章立制”。深入推进城镇生活污水达标排放、畜禽粪污全量收集利用、农村生活垃圾全域无害化收集处理等综合治理，重点推进投资 2.8 亿元的绥胜干沟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建设。

强化最严格监管。建立常态化联合执法机制，牢牢把握监控、监管、监督三个环节，全力推进“全链条”监管。充分发挥“蓝天卫士”全天候监控作用；探索实施“智慧河流”监管，从严

整治河湖“四乱”；坚持常态化监管整治耕地“非农化”、基本农田“非粮化”。推动行政司法、公益诉讼有效衔接，落实生态环境补偿、损害赔偿、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有效管控环境风险。

（六）突出风险防范，强化更高质量的社会治理。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健全基层治理体系。全面推开“34567”网格工作法，提升基层网格化管理质效。整合信访、维稳、司法等多部门力量，实行群众诉求一站式服务解决。全面深化矛盾纠纷调解联动机制建设，推动“四所一庭”联动全覆盖。进一步规范社区工作者招录、考核和奖罚管理制度，提升社区工作者、网格员职业化、专业化、规范化能力和水平。

守牢安全发展底线。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和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落实整改防范措施，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扎实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工作。进一步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监测预警、应急抢险、救灾保障的现代化水平。

强化群众诉求办理。充分学习运用“浦江经验”，认真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要求，完善领导接访包案长效机制，强化突出问题治理，全面落实“事心双解”，减少问题积累、矛盾上行。坚持依法治访，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巩固平安北林建设。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重点，加强国家安全、政治安全、社会治安等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社会治安治理，严厉打击“盗抢骗”“食药环”“黄赌毒”和电信网络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打造更高水平的“平安北林”“法治北林”，为全区经济发展保驾护航。

(七) 突出民生保障，刷新更高质量的幸福指数。坚持民有所呼，政有所应，在高质量发展中释放最大民生红利。

扎实推进就业创业。突出就业优先导向，落实落细就业政策，开展好“人社服务专员”“送岗下乡”“春风行动”“就业大集”等专项服务活动，多渠道、多形式开发就业岗位，帮助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零就业家庭等重点群体实现充分就业，加强困难群众就业兜底帮扶，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开展家政服务技能就业培训 1000 人，招聘辅警 180 人，争创省级充分就业社区 4 个，建设公益性零工市场 2 个。充分发挥小额创业担保贷款作用，鼓励扶持各类就业群体自谋职业、自主创业。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优先发展教育，调整农村学校布局，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新建幼儿园 2 所，改造建设校园操场 14 个，采购升降式学生桌椅 12497 套、智慧黑板 532 套；推动省级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验区建设，争创国家级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验区。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全面推进医联体和医共同体建设，提高诊断诊疗能力；推进精神病防治院建成投入运营。实

施文化惠民工程，建设完成革命老区文化广场 19 个，举办北林区第五届城乡文化艺术节活动，筹办北林区第十一届田径运动会等各类体育赛事和系列文体旅融合活动。积极创作文艺精品，开展送戏下乡 30 场，推动大型现代龙江剧《在希望的田野上》开展全国巡演。

持续做好社会保障。加强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全面落实城乡低保、社会救助、公益慈善等各项政策。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特殊群体医保参保实现全员资助，持续推进城乡低保提标。推进双河康养中心投入运营。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扩大“两癌”筛查覆盖面，加大困难职工救助力度，及时发放廉租房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全力做好国防动员、军民融合、双拥共建、退役军人事务以及民族宗教、工商联等工作。

不断完善城市功能。坚持“市区一体”建设街道社区，打造城市景观，提升城市品位。全力推进省级文明城市创建，投资 4.8 亿元改造老旧小区 69 个，惠及居民 10005 户；投资 3000 万元建设智慧停车场 1 处；完善社区服务功能，新建社区活动场所 2 处，打造新能源车充电示范小区 2 个，规划停车泊位 300 个。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探索建立小区式普惠型社区食堂，打造“社工橙”服务品牌。完善住宅物业管理机制，探索智慧物业管理，实施“红色物业”建设三年提升行动，规范和提升物业管理服务质效。

今年，我们将全力抓好生活保障、基础设施、就业创业、教育医疗、公共服务、文化体育等方面 40 件左右民生实事，建立清单，落靠责任，明确时限，高质高效完成，让人民群众看到更大变化、得到更多实惠。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锚定新任务，再启新航程。政府系统全体干部将以更加奋进的姿态、更加坚定的步伐、更加有力的举措，努力打造服务型政府，以自身建设的全面过硬，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坚定不移加强政治建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刚性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政府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制度，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重要文章，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在思想政治行动上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各项任务落实落细、见行见效。

（二）坚定不移推进法治建设。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坚持政府常务会议会前学法制度，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三重一大”制度，加强政府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政府依法行政水平。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强化审计监

督、统计监督。高标准推进“八五”普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三）坚定不移深化作风建设。锤炼“扎扎实实、踏踏实实、求真务实”的优良作风，认真落实“五细”“六要六不要”要求，持续开展“四下基层”活动，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力整治慵懒散漫等作风顽疾，坚决抵制“躺平”情节，坚决惩处“内卷”行为，运用“四个体系”狠抓落实，推动各项工作善始善终、善作善成。

（四）坚定不移抓好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坚决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廉政风险防控，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纵深发展。树牢“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真正把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群众期盼中。

各位代表，风鹏正举海天阔，奋楫扬帆立潮头。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区人民，忠诚尽职、担当实干、奋勇争先，为谱写北林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名词解释：

1、一乡五业：“一乡”指中国寒地香米之乡，“五业”指绿色食品产业、生物发酵产业、现代物流产业、亚麻纺织产业、文旅康养产业。

2、八个工程：指招商引资攻坚工程、重点企业培育工程、深化改革创新工程、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民生保障工程、基层治理能力提升工程、城乡建设工程、平安北林建设工程。

3、千万吨粮食增产计划：指聚焦提单产、稳面积，坚持良田、良种、良技、良机、良制协同发力，力争用5年时间将全省粮食综合产能提高到1800亿斤左右。

4、垦地合作：指将垦地开发与合作经营相结合的一种农业经营模式。

5、清化收：指农村集体经济合同专项清理、村级债务化解和新增资源收费。

6、四零承诺：指入学“零择校”、分班“零择班”、排座“零择位”、推优“零指定”。

7、阳光分班：指按要求张贴分班流程，公布教师配备。通过电脑随机均衡分班能彰显教育的公平性，满足家长对优质教育和均衡教育的需求。

8、双减：指要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9、面源污染：指农业生产过程中由于化肥、农药、地膜等化学投入品不合理使用，以及畜禽水产养殖废弃物、农作物秸秆等处理不及时或不当，所产生的氮、磷、有机质等营养物质，在降雨和地形的共同驱动下，以地表、地下径流和土壤侵蚀为载体，在土壤中过量累积或进入受纳水体，对生态环境造成的污染。

10、田长制：指为落实黑土耕地保护利用而建立的网格化管理机制，将黑土耕地保护利用任务落实到责任人、责任地块和责任网格，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黑土耕地保护利用机制，实现保护责任全覆盖。

11、河湖长制：指由地方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河湖长”，负责组织领导相应河湖的管理和保护工作。

12、林长制：指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构建省市县乡村等各级林长体系，实行分区（片）负责，落实保护发展林草资源属地责任的一项制度。

13、“非农化”：指耕地被用于农业生产以外的生产经营活动。

14、“非粮化”：指耕地被用于非粮食作物种植。

15、治重化积：指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工作。

16、“三三四”责任机制：指建立并实行问题化解、原因查明、责任追究“三个同步”，案件包联、矛盾化解、主体责任落实“三个全覆盖”，领导责任、工作推进、考核评价、督导问责“四个体系”。

17、“八五”普法：指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

18、枫桥式：指发动和依靠群众，坚持矛盾不上交，就地解决。

19、第一议题：指各级党组织必须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党内重要会议的“第一议题”，第一时间组织传达学习。

20、四下基层：指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信访接待下基层，现场办公下基层。

21、四风：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22、三重一大：指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

23、五个必须：一是必须维护党中央权威，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必须维护党的团结，坚持五湖四海，团结一切忠实于党的同志；三是必须遵循组织程序，重大问题该请示的请示，该汇报的汇报，不允许超越权限办事；四是必须服从组织决定，决不允许搞非组织活动，不得违背组织决定；五是必须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不得默许他们利用特殊身份谋取非法利益。

24、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指从供给、生产端入手，通过进一步优化生产力、提升竞争力，促进经济更高层次的发展。

25、五大安全：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

26、5334：指不断完善提升厚植“五个优势”、赋能“三篇文章”、加快“三个提升”、优化“四个环境”发展思路。

27、全省“4567”现代产业体系：“4”指数字经济、生物经济、冰雪经济、创意设计四个经济发展新引擎；“5”指航空航天、电子信息、新材料、高端

装备、农机装备等五个战略性新兴产业；“6”指能源、化工、食品、医药、汽车、轻工等六个传统优势产业；“7”指信息服务、现代金融、现代物流、服务型制造、旅游康养、养老托育、文化娱乐等七个现代服务业。

28、全市“4106”现代产业体系：“4”指数字经济、生物经济、冰雪经济、创意设计4个产业；“10”指食品加工、生物发酵、精细化工、医药制造、麻纺制品、电子装备、再生资源、智能机械、新型能源、节能材料10个重点工业产业；“6”指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现代金融、养老托育、旅游康养、文化娱乐6个现代服务业。

29、三大：指现代农业大基地、大企业、大产业。

30、五化：指农业物质装备现代化、科技现代化、经营管理现代化、农业信息化、资源利用可持续化。

31、四个农业：科技农业、绿色农业、品牌农业、质量农业。

32、一镇一特、一村一品：指以村、县、镇为单位，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主导产业、特色产品，以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

33、千万工程：指“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

34、两头两尾：指粮头食尾和农头工尾。粮头食尾指要做大做强粮食精深加工企业，增加粮食的附加值，鼓励和发展规模以上粮油加工企业。农头工尾指农业在前端，工业在尾端，用一产推进一产与二产融合，推动种植业与农产品精深加工的融合发展。

35、银发经济：指随着社会的老龄化而产生的专门为老年人消费服务的产业。

36、五游：指“文化+旅游”“田园+旅游”“生态+旅游”“冰雪+旅游”“民俗+旅游”的五种旅游融合发展模式。

37、放管服：指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

38、六最：指企业和群众办事环节最简、材料最少、时限最短、费用最小、便利度最优、满意度最高的“六最”特色营商品牌。

39、侵蚀沟：指沟蚀所造成的侵蚀地形。

40、蓝天卫士：是一款用于检测天气污染的智能软件。

41、河湖“四乱”：指河流湖泊发生乱占、乱采、乱堆、乱建问题。

42、34567网格工作法：“三个必须”，即网格员对服务区域要做到“每

日必须巡查、重要信息必须上报、特殊家庭必须探访”，确保网格员认真履职，做到问题及时发现，关怀帮扶到位。“四个清楚”，即网格员对服务区域要做到“基础信息清楚、重点场所清楚、重点群体清楚、流动人口清楚”，确保网格员对服务区域做到“一口清”，做到防范有重点。“五个能够”，即网格员对服务对象要做到“能够宣传发动、能够走访调查、能够收集民意，能够解决矛盾、能够赢得信任”。“六个百家”，即网格员对服务对象要做到“进百家门、认百家人、知百家事、解百家难、暖百家心、系百家情”，确保网格员暖心服务到位，架起党群干群“连心桥”。“七个职能”，即网格员要具备“基础信息收集员、矛盾纠纷化解员、社会治安巡防员、重点人群帮扶员、法律政策宣传员、社情民意联络员、公共民生服务员”的工作职能，确保网格员做到工作职责心中有数。

43、三管三必须：指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技术措施、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必须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必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必须开展安全教育和培训。

44、党政同责：指实行党政同管、同抓、同责。

45、一岗双责：“一岗”就是一个领导干部的职务所对应的岗位；“双责”就是一个领导干部既要对其所在岗位应当承担的具体业务工作负责，又要对其所在岗位应当承担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负责。

46、浦江经验：指习近平总书记在浙江工作期间亲自倡导并带头下访接访群众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是改善干群关系、加强基层治理的生动实践。

47、医联体：指将同一个区域内的医疗资源整合在一起，通常由一个区域内的三级医院与二级医院、社区医院、村医院组成一个医疗联合体。

48、医共体：指以县级医院为龙头，整合县乡两级医疗卫生资源，形成一个医疗体系，最大化发挥资源优势和技术优势，逐步提升县域医疗卫生服务质量的就医的新兴模式。

49、两癌：指乳腺癌和宫颈癌。

50、社工橙：指以橙色为标志的社工服务站和“龙江社工”。

51、红色物业：指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推进城市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物业服务。

52、两个确立：指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

53、两个维护：指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54、五细：指掌握情况要细、分析问题要细、制定方案要细、配套措施要细、工作落实要细。

55、六要六不要：指要胸怀大局、不要自说自话，推动工作格局由小向大转变；要雷厉风行、不要拖拖拉拉，推动工作节奏由慢向快转变；要严谨细致、不要粗枝大叶，推动工作态度由粗向细转变；要求真务实、不要弄虚作假，推动工作方法由虚向实转变；要真抓实干、不要坐而论道，推动工作导向由说向做转变；要追求卓越、不要自甘平庸，推动工作标准由低向高转变。

56、八项规定：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委员会发布的八项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规定。这八项规定分别包括：廉洁自律规定、会议规定、工作作风规定、公务接待规定、公车管理规定、出国（境）管理规定、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管理规定、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

57、“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